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
113 年度廉政會報暨維護會報會議紀錄

日期：113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局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涂副局長美娟　　紀錄：嵇佩芬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 主席致詞：

有人說「無知是力量」但個人認為「知識才是力量」，公務人員最重要的就是如何平安到退休，藉由這次會議的召開，希望同仁瞭解，如違反相關規定，金額縱然微小但後果影響卻很深遠，希望大家能共同遵循廉政法令規範。

貳、 廉政會報報告事項：

第 1 案：政風室提「上次會議主席指（裁）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針對機密文書及四層決行案件請審核員賡續加強抽查，本局舉辦的教育訓練也請同仁踴躍參與。

二、本案洽悉並照案通過。

第 2 案：政風室提「轉達嘉義市政府廉政會報第 24 次會議及 113 年度安全維護會報主席指(裁)示暨決議事項，請同仁配合辦理。」。

政風室趙主任補充說明：

針對會報主席指(裁)示事項中，有關退離職人員帳號密碼權限具體處理作業程序，未來會列入資安稽核重點項目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有關轉機過境大陸地區(含港澳地區)及搭乘大陸航空公司班機須於二週前依規定填寫通報單。

二、本案洽悉並照案通過，並請轉知同仁配合辦理。

叁、廉政及維護案例專題報告。(報告單位：政風室)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公務員應遵循法令，勿將公有財產淪為私用，以免因一時貪念誤觸法網。

二、使用 Line 聯繫公務要特別注意，避免不慎誤傳導致洩密情形發生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第 1 案：有關強化市府各機關、學校採購承攬廠商至本局繳納印花稅機制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　議：

本案照案通過。

第 2 案：有關落實本局公有財產管理機制，以強化公有財產安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行政科謝政如科長補充說明：

本科會另外通知各單位，並請各位主管轉知同仁配合辦理。

決　議：

本案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陸、主席結論：(略)

柒、散會(上午 10 時 20 分)。